

证券代码：603105

证券简称：芯能科技

公告编号：临 2024-005

转债代码：113679

转债简称：芯能转债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3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的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利忠先生主持。

(二) 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以书面或电子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三)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四)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07）。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分别披露的三位现任独立董事的《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股东大会上将听取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08）。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等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等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09）。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1）。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2）。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3）。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因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3）。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张震豪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和修订部分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制定和修订部分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4）。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审议通过的部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的议案》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利忠、张震豪、王国盛、张文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5）。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刘桓、屈三才、叶志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15）。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全体成员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6）。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附件：

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利忠：男，1969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住所为浙江省海宁市丁桥镇芦湾村大庄里。2011年12月上海交通大学现代企业EMBA总裁研修班结业，2012年3月任海宁市12届政协委员，海宁光伏协会常务副会长。1995年3月前就职于丁桥卢湾电器五金厂，任厂长；1995年3月至2000年12月就职于海宁市利忠实业公司，任董事长；2001年1月至2008年8月就职于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任董事长；2008年8月至2015年4月就职于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年4月至2016年11月任公司董事长；2016年11月至2021年5月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21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截止目前，张利忠先生直接持有并通过公司股东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共计23.26%的股份，其中直接持有4,928万股，间接持有6,701.04万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一。张利忠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张震豪：男，1991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9月至2013年6月就读于英国伦敦大学皇家霍洛威学院数学专业，获学士学位；2013年9月至2015年9月就读于英国布鲁内尔大学工商管理专业，获硕士学位。2015年9月至2016年11月30日，任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证券事务代表，2016年12月至2021年5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8年11月26日至2021年5月任公司董事，2021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截止目前，张震豪先生直接持有并通过公司股东海宁市乾潮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共计7%的股份，其中直接持有2,856万股，间接持有645.12万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一。张震豪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王国盛：男，1978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 INSEAD（欧洲管理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0年8月至2002年4月就职于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员；2002年4月至2003年8月就职于中金公司研究部担任分析员；2003年8月至2004年7月就读于 INSEAD（欧洲管理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专业；2005年4月至9月就职于 IDG 风险技术投资基金，任投资经理；2005年10月至今就职于鼎晖投资，先后任投资经理、副总裁、执行董事，现任鼎晖投资创新成长基金高级合伙人；2016年8月2日至今任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目前，王国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张文娟：女，1968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7月毕业于海宁市广播电视大学经济管理专业，2011年12月上海交通大学现代企业 EMBA 总裁研修班结业。2000年12月至今就职于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现任执行董事兼经理；2010年11月至今就职于海宁市乾潮投资有限公司，现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截止目前，张文娟女士直接持有并通过公司股东海宁市正达经编有限公司和海宁市乾潮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共计 6.85%的股份，其中直接持有 2,520 万股，间接持有 905.84 万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一。张文娟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刘 桓：男，1955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国务院参事，北京市政协第十一届、十二届和十三届委员会委员、经济委员会副主任、财政预

算民主监督小组组长，为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现任中央财经大学财税学院教授。曾任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2021年5月至今任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刘桓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屈三才：男，1974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获法学硕士学位。1998年8月至2000年5月任中国农业银行重庆市分行职员，2000年6月至2011年6月就职于重庆红岩律师事务所，任律师、副主任，期间曾任重庆邮电大学教师，2011年6月至今就职于上海锦天城（重庆）律师事务所，任律师。曾任重庆市九龙坡区人民政府法律顾问、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重庆仲裁委员会仲裁员、重庆两江新区同泽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23年1月至今任浙江芯能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屈三才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叶志祥：男，1971年9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94年8月至1999年4月，任杭州凯地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会计；1999年4月至2009年12月，历任浙江中瑞江南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部门高级经理、董事、总经理助理；2009年12月至2014年3月，任浙江浙大网新众合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3月至2018年8月，历任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财务总监、副总裁兼财务总监；2018年7月至2023年2月，历任万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高级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2023年2月至今，任杭州中畅轨交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并兼

任万克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3年12月至今，任浙江丰立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叶志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